物产中大十届三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十届三十三次董事会会议 通知于2025年11月7日以书面、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5年11 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 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:

1、关于审议公司主责主业的议案: (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 票)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战略投资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- 2、关于贸易类企业分类及制度完善工作报告的议案;(同意票9票,反对票 0票,弃权票0票)
- 3、关于签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-2027 任期责任书和 2022-2024 任期考 核情况的议案。(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)

特此公告。

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3日